关于申报三亚市2023年度

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的通知

各位领导、同仁：

根据《三亚市社科联关于2023年度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工作的通知》（三社科〔2024〕3号）要求，现组织开展我校优秀成果评奖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评范围

详见附件2《三亚市社科联关于2023年度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工作的通知》

二、奖项设置

本次评奖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，颁发证书和奖金。其中，一等奖奖金10000元，二等奖奖金8000元，三等奖奖金6000元。

三、申报办法

允许每个作者以个人名义（个人成果）申报1项、联名（多人合作的成果）申报1项(人员交叉申报时，需提供放弃声明）。多人合作的成果应由主编或第一作者牵头申报，填写成果作者最多不得超过5人（如作者不止5人，加注“等”字）。

以单位或课题组署名的集体成果，必须由单位负责人或课题组组长牵头申报，申报数量不限。

四、材料提交

申报评奖须按要求填报《三亚市2023年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申报表》(一式6份，A4双面打印)，并报送成果(专著、编著、研究报告均为原件，一式6份，如译著还需同时报外文原件;论文原件1份，复印件6份)及佐证材料(原件1份，复印件6份；原件由市社科评奖办审核后退回)。

同时，上报《三亚市2023年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申报表》及成果简介的电子版。相关纸质版及电子版材料请在**2024年4月3日前**反馈至科研处杨莹老师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1.三亚市2023年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申报表

1. 三亚市社科联关于2023年度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工作的通知

3.放弃声明

科研处

2024年3月8日